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3日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1月10日在公司总部（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舫山南路 808 号二楼）会议室D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名，实际参加董事5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泽声先生主持。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董事Hollis Li为本次激励计划有关激励对象的关联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董事Hollis Li为本次激励计划有关激励对象的关联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

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事宜；

(9) 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2、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3、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4、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5、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同意

董事会授权指定人士行使。

董事Hollis Li为本次激励计划有关激励对象的关联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推荐，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SHER HOCK GUAN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SHER HOCK GUAN先生的薪酬标准。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0年2月1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1日

附：SHER HOCK GUAN 先生简历

SHER HOCK GUAN 先生，1960 年生，马来西亚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SHER HOCK GUAN 先生 1978 年毕业于马来西亚宽柔中学，1979 年毕业于加拿大东方学院，1983 年毕业于加拿大渥太华大学，取得电气工程专业应用科学学士学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SHER HOCK GUAN 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近五年的工作经历如下：

2019 年 02 月至今任爱启（厦门）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10 月至今任沈阳麦克奥迪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04 月至今任北京麦克奥迪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3 年 03 月至今任德国科睿博高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003 年～2014 年就职于厦门华电开关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